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1—2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3—12页

- 三、资质证书复印件····· 第13—16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1-1371号

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华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浙江华业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浙江华业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浙江华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浙江华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浙江华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浙江华业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0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0.87元，共计募集资金41,740.00万元，坐扣不含税承销费3,445.2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8,294.72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审计验资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2,662.3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632.3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1-2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5,632.3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利息收入净额	C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D1=B1+C1	26,081.32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92.3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9,643.4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9,643.42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和中国农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鉴于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所对应的募集专户已使用完毕，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该募集专户的销户手续。销户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与之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定海支行	1206020229200888882	5,814.7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8110801014203104563	1,460.7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33050170626009666666	2,367.9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定海支行	19405101040088889		已注销

合 计	9,643.42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及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的实施地点由原“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金塘镇沥港北部开发区炮台山规划范围”变更为“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金塘镇穆岙园区迎宾路北侧地块”。

3. 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1)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861.38万元（不含税）。本次置换事项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1-1129号）。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2025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的自筹资金事项，取消置换金额合计4,357.37万元。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504.01万元。

(2)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情况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置换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178.86万元。

(3) 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情况

2025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置换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资金4,125.99万元。

4. 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实际收益	报告期末是否赎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定海支行	结构性存款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5年第414期C款	3,000.00	0.00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3623期	800.00	3.12	否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舟山分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00.00	0.00	否
--------------------------	------	--------	----------	------	---

5.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9,643.42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银行专户的存款余额为3,843.42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5,800.00万元。

6.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及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 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前）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后）
1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39,811.38	39,811.38	22,686.86
2	智能化技改项目	2,927.40	2,927.40	1,668.20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61.60	4,461.60	2,542.48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20,000.00	20,000.00	8,734.81
合计		67,200.38	67,200.38	35,632.35

(2) 调整募投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内容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调整前）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调整后）
1	土地投资	5,128.73	8,500.00
2	建设投资	4,262.54	2,500.00
3	设备投资	9,134.26	11,000.00
4	软件投资	347.61	
5	预备费	687.22	686.86
6	铺底流动资金	3,126.49	
合计		22,686.86	22,686.86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41,74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081.32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081.32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否	39,811.38	22,686.86	16,941.00	16,941.00	74.67	2028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智能化技改项目	否	2,927.40	1,668.20	216.10	216.10	12.95	2028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461.60	2,542.48	181.70	181.70	7.15	2026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否	20,000.00	8,734.81	8,742.52	8,742.52	100.09	2025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7,200.38	35,632.35	26,081.32	26,081.32	73.20				否

超募资金投向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除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已完成并结项外，目前其他募投项目正处于建设期，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有助于公司扩大生产能力、满足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具备的良好品牌形象和稳定客户资源可以保障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评估认为项目建设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p> <p>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智能化技改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预计收益不会产生重大影响。</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结合公司目前经营发展战略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及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及变更实施地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的实施地点由原“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金塘镇沥港北部开发区炮台山规划范围”变更为“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金塘镇穆岙园区迎宾路北侧地块”。</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及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及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一、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p> <p>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p>									

	<p>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861.38 万元（不含税）。本次置换事项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1-1129 号）。</p> <p>202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的自筹资金事项，取消置换金额合计 4,357.37 万元。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504.01 万元。</p> <p>二、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p> <p>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置换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 178.86 万元。</p> <p>三、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p> <p>2025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置换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资金 4,125.99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p>

	<p>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除经批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照募投项目计划实施专户管理。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9,643.42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银行专户的存款余额为3,843.42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5,800.00万元。</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相关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因存在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该项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大于100%。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
 (2026) 1-1371号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
 传。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1371号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
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所专用章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12 月 11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
天健永信分所
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所专用章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12 月 11 日
/y /m /d



姓名: 金敬玉
Full Name: 金敬玉

性 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0074-04-08
Date of Birth: 0074-04-08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10725197404083020
Identity card: 110725197404083020




姓名: 金敬玉
证书编号: 1100021001: 金敬玉 110002100136

证书编号: 11000210013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 四月 廿六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CPA任职资格检验合格
BICPA
11CPA011001
03170004 03200871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1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1371号后附之用,证明金敬玉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1371号后附之用，证明刘鹏宇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